

# 作者撰寫時的期望：

- ◆「我們把所看見、所聽見的傳揚給你們，為要使你們也與我們有團契，...」(一3)
  - ◆「我們把這些事寫給你們，使我們的喜樂得以滿足。」(一4)
  - ◆「我的孩子們哪，我把這些話寫給你們，是要你們不犯罪。」(二1)
  - ◆「我把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，要讓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。」(五13)
- 你們，是  
之名的的人

# 辨別“真”基督徒原則：

1. **教義 (Doctrinal): 承認耶穌基督的神人二性和身分**
2. **屬靈 (Spiritual): 聖靈的領受**
3. **道德 (Moral): 行義、逃避罪惡**
4. **關係 (Social): 愛弟兄**

# 辨別「真」基督徒原則：

- 「我們若說...」、
- 「人若說...」、
- 「若有人...」、
- 「我們若...」

# 「擴充法」



- 圍繞主題  
反覆強調
- 誇張
- 鮮明  
對比

重要主題：  
生命  
真理  
愛  
光

# 真理/神的道 (The Word)

生命

愛

光

神的兒子

魔鬼的兒子

違背律法

情慾

謊話

# 世界 (The World)

# 生命之道

- 耶穌基督道成肉身的福音
- 「原與父同在」、「永遠的生命」
- 「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」
- 「所聽見、所看見、親眼看過、  
摸過的」

親手

# 生命之道

「<sup>3</sup>我們把所看見、所聽見的傳揚給你們，為要使你們也與我們有團契，而我們的團契是與父和他兒子耶穌基督所共有的。

<sup>4</sup>我們把這些事寫給你們，我們的喜樂得以滿足。」

使

# 生命之道 (道成肉身的耶穌基督)



重視聖徒之間的團契



團契=分享上帝的性情

生命之道  
(道成肉身的耶穌基督)

你們  
(受書的信徒)



我們  
(使徒約翰等  
見證人)

## 團契與行在光明中

**「<sup>5</sup>神就是光，在他毫無黑暗；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，又報給你們的信息。<sup>6</sup>我們若說，我們與神有團契，卻仍在黑暗裏行走，就是說謊話，不實行真理了。<sup>7</sup>我們若在光明中行走，如同神在光明中，就彼此有團契，他兒子耶穌的血就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」**

# 團契與行在光明中

「<sup>3</sup>我們把所看見、所聽見的傳揚給你們，為要使你們也與我們有團契，而我們的團契是與父和他兒子耶穌基督所共有的。

<sup>4</sup>我們把這些事寫給你們，我們的喜樂得以滿足。」

使